1. 公司背景

本公司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公司法於2000年9月6日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黃金及銅之開採業務及地質研究。

於2004年6月16日,本公司名稱由福建紫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地址及主要經營場所為中國福建省上杭縣紫金大道1號。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基礎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本幣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了由國際會計理事會公佈之準則及其釋義,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且仍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和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

除為待出售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如以下所述按照公平價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 歷史成本原則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本公司及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控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在抵銷所有重大內部 交易後之綜合。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是採用與母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及會計年度。任何可能存在 之會計政策差異將予以調整。

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入本集團之日起進行綜合處理,直至該控制權轉移出本集團為止。當失去對 某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綜合財務報表仍包括該附屬公司報告年度中由本公司控制期間之業績。

少數股東權益代表外部股東佔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淨資產之權益。

於2004年12月31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經修訂及新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以下經修訂、修改及新增準則可能令本集團日後的財務表現出現變動,有關準則一般於2005年1月1日或以後的會計期間生效並載列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報財務報表(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更及錯誤(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結算日後事項(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方式;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提早採納該等經修訂、修改及新增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有關準則的影響,惟並不適宜説明有關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通過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而從其業務中獲益之公司。附屬公司於 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進行綜合處理,直至該控制終止為止。若附屬公司之經營受到長期嚴緊之限 制,並由此影響該附屬公司對本公司返利之能力,則該附屬公司不作綜合處理。

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損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按成本扣除減 值損失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指根據合約性安排成立的公司,據此,本集團與其他人士合營一項經濟活動。合營公司 作為一個獨立主體運營,本集團與其他人士均擁有其權益。

合營公司各方訂立的合營協議訂明合營各方的出資額、合營公司的期限及在合營公司解散時變現 資產的基準。合營公司業務的盈虧及盈餘資產的分派均由合營公司各方按其各自的出資額或依據 合營協議的條款計算。

合營公司被視為:

- (a) 子公司,倘若本集團對該合營公司擁有單方面的直接或間接控制權;
- (b) 共同控制實體,倘若本集團並無單方面控制權,但可直接或間接地共同控制該合營公司。
- (c) 聯營公司,倘若本集團並無單方面或共同控制權,但直接或間接地持有一般不少於該合營公司20%的註冊資本,並可對該合營公司施加重大影響;或
- (d) 長期投資,倘若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該合營公司20%的註冊資本,且對該合營公司並 無共同控制權及不可施加重大影響。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為一家受共同控制的合營公司,任何參與方對共同控制實體的經濟活動並無單方面的控制權。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共同控制實體收購後產生的業績及儲備中所佔的份額已分別載於業績及儲備 內。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乃根據權益法按本集團應佔淨資產扣除減值損失後列於綜合資 產負債表中。本公司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乃根據權益法按本公司應佔淨資產扣除任何減值損失 後列於資產負債表中。

於2004年12月31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為本集團一般持有不少於20%表決權之長期權益,並可對其 施以重大影響的公司。

本集團和本公司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的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業績及儲備。本集團佔聯營公司的權益乃根據權益法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扣除減值損失後列於本集團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本公司佔聯營公司的權益乃根據權益法按本公司應佔聯營公司的淨資產扣除減值損失後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由於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或負商譽作為本集團及本公司佔聯營公司權益的構成部份。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於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日佔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平價值的差額。合同日期於2004年3月31日前之收購取得之商譽按直線法於其可使用年限內攤銷,最長推定為十年。倘有減值跡象出現,則會即時審閱商譽之賬面值,並減值至可收回金額。合同日期於2004年3月31日後之收購取得之商譽不予攤銷,而於每年或倘若有減值跡象出現時,審閱商譽之賬面值,並減值至可收回金額。商譽是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及減值損失後之淨額列賬。

處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時,處置之盈虧乃參考處置日之資產淨值計算,包括未攤銷 商譽及相關儲備(如適用)之應佔數額。

商譽之賬面值每年予以審閱,並在必要時對減值作出撇銷。除非減值損失乃因性質特殊且預期不 再發生之特定外部事件引致,及其後發生之外部事件抵銷了上述事件之影響,否則過往確認之商 譽減值損失不予撥回。

負商譽

因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產生的負商譽指於收購日本集團應佔所收購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成本的差額。

倘若負商譽是由於收購計劃時預見到之將來要發生的損失和支出而非於收購日可以確認的負債產生的,且該損失和支出可以合理估計,則負商譽於該預期損失和支出發生時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為收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負商譽(續)

倘若負商譽不是因預見到之將來要發生的損失和支出而產生的,則負商譽應於收購所得的可折舊 /可攤銷資產的平均剩餘使用年限內系統地確認在綜合損益表中。任何超過所收購非貨幣性資產 公平價值而產生的負商譽即刻被確認為收益。

因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而產生的負商譽,如仍未確認於綜合損益表中,則其餘額應包括在佔聯營公司權益及佔合營公司權益中,而不是作為一項單獨的項目列示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時,處置之盈虧乃參考售出日淨資產的價值計算,包括尚未確認在綜合損益表中的負商譽及相關的儲備之應佔數額。以前年度因收購產生而計入資本公積貸方的負商譽應沖回並包括在處置損益的計算中。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賬。資產成本包括其買價及將該項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態 及地點以供其所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計成本。在固定資產投入運作後所產生之支出,例如維修及 保養支出,一般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倘若可清楚顯示該等支出可增加使用該有形資產所帶來 之未來經濟利益,則該等支出予以資本化,作為該資產之附加成本。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各項資產成本扣減其估計殘值後之餘額計算。固定資產之 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樓宇8至35年發電設備及輸電系統8至45年裝修5年機器設備5至15年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4至10年汽車6年

固定資產亦包括礦山構築物,包括露天採礦平台、堆浸場、豎井及位於礦區的房屋。露天採礦台、堆浸場及豎井的折舊,乃根據估計的探明及推斷的儲量按工作量法計算。位於礦區房屋的折舊以直線法按七至十年計算。

因處置或報廢固定資產而於收益表中確認之盈虧,為有關資產之售出淨額與其於處置時之賬面價值之差額。

於2004年12月31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房屋、礦山構築物、各類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在建及等待安裝的固定資產。在建工程以成本值扣除減值損失後列賬,而不對其計算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及興建期間內相關借款的利息。在建工程於完成和可供使用時列入適當的固定資產類別。

長期遞延資產

長期遞延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後列賬。長期遞延資產包括勘查及開發成本和土地補償成本。

勘查及開發成本包括為保證在現有礦體中進一步尋找礦體及擴大礦山的生產能力而發生的支出。 於初期勘查階段發生的支出於發生時撇銷。當可合理確定礦體可供商業生產時,勘查及開發成本 予以資本化,並於估計可使用年限,三至十年內以直線法撇銷。倘若項目於開發階段被放棄,有 關的所有支出均予撇銷。

土地賠償成本指支付予居住於礦區附近之原居民的遷居賠償,以使本集團可使用該地區作為堆浸場及廢石的棄置地。該等成本在估計可使用期限十年內按直線法撇銷。

採礦權

採礦權包括探礦權和開採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後列值。在預計五至二十年的可使用 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採礦權的使用期限根據本集團的生產計劃以及礦山的探明及推斷的儲量每 年作出審核。當開始生產,採礦權則開始攤銷。倘礦山被廢置時,則採礦權在損益表中撇銷。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損失後列賬。土地使用權按直線法於未屆滿期間內攤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研究與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發生時計入損益表中。僅當所涉及的項目可明確界定,其開支可單獨確認並能可 靠地計量,並且可合理地確定該項目在技術上可行,其產品亦具有商業價值時,開發成本將予以 資本化,並作為無形資產列賬。資本化的支出於相關項目預期日後的銷售期間內攤銷。

當資產未被使用或有減值跡象出現時,每年會對資本化之開發成本之賬面價值進行審閱並減值至可收回金額。

投資

所有投資最初按成本值確認,即所支付對價之公平值並包括與投資相關之收購開支。

於初始確認後,為交易而持有之金融資產及待出售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為交易而持有之金融資產的盈虧作為損益計入當年損益表。待出售之金融資產的盈虧作為單獨的權益項目列報,直至該投資被出售、收回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或投資被確認減值後,以前在權益中列報的累積盈虧在損益表中確認。

其他準備持有至到期日的長期投資,如債券,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計算攤餘成本時,已考慮在購買時產生的溢價或折價在整個持有期間的攤銷。對於按攤餘成本計量的投資,在整個攤銷期間中,由於不再予以確認或減值所產生的損益計入當年損益表。

在組織完善之金融市場中交投活躍之投資,其公平值乃參考於結算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在證券交易 所之報價確定。對於沒有市場價格之投資,其公平值乃參照本質相同之另一項金融工具之現行市 價確定,或以該投資淨資產為基礎之預計現金流量計算。

所有以正常方式購買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約定購入該資產的當天。所有以正常 方式出售的金融資產於結算日確認,即該資產交付給對方的當天。以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在 相關市場規則或慣例下的時間內交付該項資產的購買或出售。

於2004年12月31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資產的減值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會審閱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損失。倘若出現該等跡象,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從而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之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

倘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將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則確認為費用。

倘減值損失於其後撥回,資產的賬面值將增加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 超過如於以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損失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額)。減值損失的 撥回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是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列賬。成本以將各項產品運往現址及達致現有狀況之以下方式列 賬:

原材料 一 以先進先出的基準計算購入成本

產成品及在製品 - 直接材料及人工成本以及部分製造費用。

可變現淨值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的預計售價減預計完工及銷售時之估計開支計算。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乃以發票金額減呆壞賬撥備後之餘額列賬。倘不能全數收回款項時則須估計呆賬準備。 壞賬則於發生時予以撇銷。

其他應收款按成本減呆壞賬撥備後之餘額列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極強的短期投資(該 投資可以隨時轉化為已知價值的現金,並且其價值變動的風險不大,從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 減去銀行透支(在要求時即償還,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構成部分)。

為編製資產負債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現金及銀行存款組成,包括未設使用限制之定期存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附息貸款及借款

所有貸款及借款最初按成本值(即所取得對價之公平價值,扣除與借款相關之發行成本)確認。

經初始確認後,附息貸款及借款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計算攤餘成本時已考慮發行 成本,以及償還時產生之折價或溢價。

倘若債項不再予以確認或出現減值,則盈虧便會於攤銷過程中在純利或損失淨額中確認。

撥備

倘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的責任,且承擔該責任很可能導致日後經濟利益的外流,且對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則確認撥備。

在貼現影響重大的情況下,確認的撥備數額為預期承擔責任的未來支出於結算日的現值。任何因 時間過去而導致的貼現現值的增加額,在損益表中列作融資成本。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按成本列賬。成本乃日後就收取貨品及服務而支付對價的公平值,而不論對方是否向本集團發出賬單。

收益確認

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並且該收入能夠準確計量時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

- (a) 銷售貨品的收入在附於所有權上的重大風險及利益已轉移至買家,並且本集團不再對該商品 實施通常與所有權相聯繫的繼續管理權和有效控制權時確認;
- (b) 加工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c)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並計及未收回的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確認;
- (d) 租金收入,按權責發生制為基礎;及
- (e) 股息收入於股東獲派付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於2004年12月31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經營租賃

倘若出租人仍保留出租資產所有權的所有利益及風險,該項租賃視為經營租賃。倘若本集團為出租人,經營租賃下本集團出租的資產乃列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下應收的租金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若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下應付的租金乃根據租期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

借貸成本

為收購、建設或製造符合條件的資產(如須花相當一段時間方可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可用於銷售)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均被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實質上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可用於銷售時,停止借貸成本的資本化。

其他借貸成本於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所得税

所得税包含即期税項及遞延税項。倘若税項與於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在股本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所得稅乃於損益表或股本權益中確認。

中國企業所得税按中國企業適用的税率,並就非應課所得税收入或不可扣減之支出作出調整後,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須作法定財務申報的收入作所得税準備。

遞延税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表日由於資產及負債之計税基礎及其於財務報表中所列示之賬 面值間存在之所有應税暫時性差異而作出之準備。

所有應税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税項負債:

- (i) 由商譽產生之遞延税項負債或於一項交易(該交易並非為商業組合)進行時初次確認之資產或 負債並不對會計溢利或應稅盈虧構成影響除外;及
- (ii) 有關從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合營公司之權益中產生之應税暫時性差異,唯轉撥暫時 性差異之時間可控及暫時性差異與可預見之將來可能不會轉撥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税(續)

所有可抵減之暫時性差異及未被動用之稅項資產與稅務虧損之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唯 只限於可能以應稅溢利抵扣可抵減之暫時性差異,即可動用結轉之未被動用之稅項資產及稅務虧 損:

- (i) 於一項交易(該交易並非為商業組合)進行時初次確認之資產或負債並不對會計溢利或應稅盈 虧構成影響除外:及
- (ii) 有關從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合營公司之權益中產生之可抵減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 資產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可能與可預見將來轉撥及可動用應稅溢利可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 認。

遞延税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審閱,並減值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動用止。相反,早前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抵消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以相關資產可變現或相關負債可償還時之所屬期間所適用之税率確定,根據 與計算日已制定或實際會制定之税率及税務法例計算。

退休福利

屬於本集團且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參加由其經營所在地地方政府設立的定期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中國地方政府有關當局承擔對本集團僱員的退休責任。除支付年度供款以外,本集團無責任支付其他退休福利。供款在發生時於收益表內確認為費用。

政府補助

倘若可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助並且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入賬。如補助乃與費用項目相關,則於按系統方法將補助補足擬補償的成本所需的期間內確認為收入。倘若補助與資產相關,則按公平值記錄於遞延收入收中,並以相等金額每年分期按有關資產之預計使用年期於損益表確認為收入。

於2004年12月31日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倘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施加重大影響,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倘若雙方均受同一方的控制或重大影響,亦被視為有關聯。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公司實體。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在獲得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前,在資產負債表的股本及儲備內單列擬派末期股息反映。該等股息經股東批准並且予以宣派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公司章程及細則授權董事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故此中期股息會同一時間予以建議派發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在建議派發及宣派時,隨即確認為負債。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適用滙率記錄。於結算日,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乃按該日的適用 滙率換算。滙兑差額記入損益表。

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綜合時以投資淨額法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之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滙率換算為人民幣,其資產負債表則按資產負債表日適用之滙率換算為人民幣。就此產生之滙兑差額記入滙兑波動儲備。

為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乃按照現金流動日適用之滙率換算為人民幣。 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之經常現金流量則按年內加權平均滙率換算為人民幣。

3. 營業額,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指扣除貿易折扣及退貨後之已售貨物的發票淨值。

對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T/L \ \		
	附註	2004	2003
dut Alic Are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金錠		1,396,048	1,009,979
銷售金精礦		56,445	11,972
銷售銅精礦		37,319	5,820
銷售陰極銅		20,392	14,896
銷售鐵精礦		6,027	14,360
其他		2,417	524
減去:銷售税金及附加(附註)		(10,969)	(7,022)
		1,507,679	1,050,529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1,761	710
租賃收入		807	338
加工收入		371	_
分紅收入		6	_
其他		4,998	2,294
		17,943	3,342
收益:			
滙 兑差額淨額		423	445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16%股權的收益	37(b)	9	_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股權的收益		143	148
出售短期投資的收益		2,243	_
負商譽之確認	17,19	44	40
		2,862	633
		20,805	3,975

附註:銷售税金及附加包括資源税、營業税、教育費附加及城市建設税。

集團只從事一種業務,即在中國境內開採黃金和有色金屬及其他礦產資源的勘探、採礦、選礦、冶 煉,因此,未按業務分部披露信息。另外,由於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其資產也主要位於中國, 因此,未按地區分部披露信息。

於2004年12月31日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為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650,235	468,439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13	543	305
長期遞延資產的攤銷	14	6,465	3,500
無形資產的攤銷	16	13,297	3,112
復墾及環保成本撥備	33	12,793	14,414
		683,333	489,770
折舊(附註(i))	12	101,099	89,313
研發開支		21,032	9,309
根據土地及樓宇的經營性租賃支付的最少租賃款項		1,146	362
核數師酬金		1,900	856
員工成本(包括附註6所載的董事薪酬):			
薪水及其他員工成本(附註(ii))		115,496	53,818
退休福利一定額供款(附註(iii))		3,629	3,742
		119,125	57,560
存貨跌價撥備/(撥回)		493	(143)
應收賬款呆壞賬撥備*		45	179
其他應收款呆壞賬撥備*		8,077	1,095
處置固定資產的損失*		20,473	2,613
捐贈*		8,269	5,885
商譽的攤銷*	17	1,845	1,613
出售一附屬公司2%股權的損失*		_	164
視同處置附屬公司股權的損失*		13	_
固定資產減值撥回*	12	(94)	(149)

^{*} 已列入本集團綜合損益表的「其他經營費用」項下。

4. 經營溢利(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本包括折舊成本約人民幣 85,394,000 元(2003 年:人民幣 80,080,000 元)。
- (ii)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約人民幣 45,200,000 元(2003 年:人民幣 25,626,000 元)。
- (iii)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及條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參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所有僱員可享有相當於退休日最後受僱地區的平均基本薪金的固定比例的年度退休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需要向當地社會保障部門根據前年度受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員工所在地區的平均基本薪金按16%-24%的範圍內供款。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責任向當地社會保障部門支付如上文所述的年度供款以外的退休福利供款。

5. 融資成本

集團

	2004 人民幣千元	2003 人 <i>民幣千元</i>
應予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減去:在建工程的資本化金額	12,673 (6,837)	22,677 (5,548)
	5,836	17,129

利息的資本化率是指相關借款的資本成本,其年利率介於5.184%至6.696%之間(2003年:2.88%至7.84%之間)。

6.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和公司條例161章,本年度董事的薪酬披露如下:

集團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_	_
其他報酬:		
薪酬,津貼和實物利益	2,567	692
酌情分紅	3,630	2,7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	12
	6,214	3,493

本年度應支付給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為人民幣306,000元(2003年:人民幣128,000元)

於2004年12月31日

6. 董事薪酬(續)

報酬介於以下範圍內的董事人數披露如下:

董事人數

	2004	2003
零至港幣1,000,000元	7	9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	1	_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1	_
	9	9

本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2003年:無)。

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鼓勵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2003年:無)。

7.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位董事(2003年:三位)。上文附註6披露了有關董事薪酬的資料。本集團本年度其餘最高薪人士為一位非董事人士(2003年:兩位),酬金詳情如下:

集團

	2004 人民幣千元	2003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酌情分紅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6 395 4	336 834 11
	675	1,181

本年度及2003年度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介於零至港幣1,000,000元(相當於人民幣1,064,000元)。本年度概無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2003年:無)。

本年度集團沒有向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鼓勵加入或加入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金(2003年:無)。

8. 税項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集團:		
現行-香港	_	_
一中國大陸	191,460	137,025
以前年度的超額撥備(附註(ii))	(12,644)	(42,077)
	178,816	94,948
應佔税項:		
聯營公司	7,621	729
	186,437	95,677

由於本集團在本年度並無於香港取得應課税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税提取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已就應課稅溢利按33%的稅率提取撥備,本集團進行的如下業務除外:

(i) 根據中國國務院發佈的「國稅發[2002]47號」文及貴州省地稅局發出的「黔地稅函[2003]317號」 文,位於中國西部的貴州紫金獲得稅收優惠,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該優惠稅 率適用於在特定地區的符合條件的經營項目。只要該公司在該地區持續進行符合條件的經營 項目,可享受從2001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止10年的稅收優惠。

另外,廈門紫金由於設立在廈門經濟特區,可按15%的優惠税率繳納所得税。

(ii) 根據吉林省税務局發出的「吉國税發[2004]290號」文,琿春紫金獲得免除2003年度企業所得税的優惠。2003年度所得税費用合計人民幣1,145,000元已抵銷本集團2004年度税務負債。

根據有關中國税收法規及當地税務局的批准文件,如果本公司購買國產機器,可以在計算應繳所得稅時申請額外稅收減免。這些機器是在2003年或之前購買的(2003年:在2002年或之前購買的),本公司已於2004年獲得了當地稅務局減少應繳所得稅的批准。以前年度與該項減免相關之所得稅超額撥備合計人民幣11,499,000元(2003年:人民幣7,944,000元)已沖減本年度之所得稅撥備。

於2004年12月31日

8. 税項(續)

按本公司、附屬公司所在地的法定税率計算適用於除税前溢利的税項開支與按實際税率計算的税項開支的調節,以及適用税率(即法定税率)與實際税率的調節如下:

	2004		2003	3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税前利潤	644,306		418,551	
按中國法定的税率	212,621	33.0	138,122	33.0
不可抵税開支	9,548	1.48	4,304	1.03
不用課税之收入	(60)	(0.01)	(130)	(0.03)
若干附屬公司的税率差異	(18,157)	(2.82)	(4,542)	(1.09)
購買國產設備之所得税減免(附註)	(4,871)	(0.76)	_	_
以前年度的超額撥備	(12,644)	(1.96)	(42,077)	(10.05)
本集團按實際税率繳納的税項	186,437	28.93	95,677	22.86

於2004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重大未確認遞延税項負債(2003:無)須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無結 滙盈利而須繳付,倘有關金額將結滙,本集團並無額外税項負債。

本公司向股東派付之股息概無附有所得税。

附註: 因於 2004 年度購買國產設備產生之所得税減免合計人民幣 4,871,000 元 (2003:無)已獲當地税局批准且已抵銷本年度所得税撥備。

9.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載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70,703,000元 (2003年:人民幣306,031,000元)(附註36)。

10. 擬派末期分紅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分紅一普通股每股0.10元		
(2003:每股0.15元)	262,826	197,120

於2004年5月28日召開的股東大會上,股東已宣佈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合計為人民幣197,120,000元(以2003年12月31日的1,314,130,910股普通股為基礎計算)。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分紅人民幣262,826,000元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 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根據本公司章程,用於利潤分配的公司稅後溢利應以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的股東應佔溢利孰低計算。

11. 每股盈利

於2004年5月28日,公司股東在年度股東大會上已批准有關將股本溢價轉增股本的議案(附註 35(d))。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是以假設2003年1月1日已將股本溢價轉增股本之股份數作為計算依據。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合計人民幣417,619,000元(2003年:人民幣313,906,000元)以及按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628,261,820股(2003年:1,916,395,676股)計算。

由於截止2004年及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所以不披露每股攤薄盈利。

於2004年12月31日

12. 固定資產

集團

						傢俬、			
		發電設備	礦山		機器	裝置及		在建	
	樓宇	及輸電系統	構築物	裝修	設備	辦公室設備	汽車	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成本:									
於2004年1月1日	75,555	28,192	441,767	8,263	172,254	9,224	15,561	398,968	1,149,784
添置	1,445	1,266	12,135	_	46,847	5,789	10,463	486,118	564,06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 37(a))	1,154	_	3,091	_	2,751	235	10,353	44,647	62,231
轉入/(出)	6,087	1,781	250,106	_	106,229	1,539	_	(365,742)	_
重分類	_	_	203	_	1,283	222	(1,708)	_	_
處置	(33)	(18)	(33,222)	_	(5,543)	(206)	(8,926)	_	(47,948)
於2004年12月31日	84,208	31,221	674,080	8,263	323,821	16,803	25,743	563,991	1,728,130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04年1月1日	15,172	5,394	189,494	2,058	53,314	2,871	5,232	_	273,535
本年計提	3,865	1,522	63,393	1,679	25,384	2,081	3,175	_	101,09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 37(a))	72	_	160	_	604	86	1,341	_	2,263
重分類	_	_	61	_	117	43	(221)	_	_
因本年度處置而於損益表確認									
之減值撥回	_	_	_	_	(94)	_	_	_	(94)
處置 ————————————————————————————————————	(9)	(11)	(15,868)		(1,965)	(159)	(2,059)		(20,071)
於 2004 年 12 月 31 日	19,100	6,905	237,240	3,737	77,360	4,922	7,468	_	356,732
賬面淨值									
2004年12月31日	65,108	24,316	436,840	4,526	246,461	11,881	18,275	563,991	1,371,398
2003年12月31日	60,383	22,798	252,273	6,205	118,940	6,353	10,329	398,968	876,249

12. 固定資產 (續)

公司

						傢俬、			
		發電設備	礦山		機器	裝置及		在建	
	樓宇	及輸電系統	構築物	裝修	設備	辦公室設備	汽車	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於2004年1月1日	52,063	26,926	412,109	8,263	130,962	6,751	9,274	93,271	739,619
添置	812	_	32	_	17,806	3,322	4,231	148,643	174,846
轉入/(出)	3,250	_	97,837	_	7,969	_	_	(109,056)	_
重分類	_	_	_	_	(100)	21	79	_	_
轉讓予一附屬公司	(26)	_	_	_	(85)	_	_	_	(111)
處置	(7)	(18)	(33,222)	_	(5,028)	(168)	(517)	_	(38,960)
於2004年12月31日	56,092	26,908	476,756	8,263	151,524	9,926	13,067	132,858	875,39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04年1月1日	15,009	5,382	185,685	2,058	47,703	2,544	4,322	_	262,703
本年計提	2,974	1,408	56,785	1,679	15,290	1,424	1,137	_	80,697
重分類	_	_	_	_	(29)	23	6	_	_
轉讓予一附屬公司	(8)	_	_	_	(81)	_	_	_	(89)
因本年度處置而於損益表確認									
之減值撥回	_	_	_	_	(94)	_	_	_	(94)
處置	(1)	(11)	(15,868)	_	(1,765)	(151)	(478)	_	(18,274)
於2004年12月31日	17,974	6,779	226,602	3,737	61,024	3,840	4,987	_	324,943
賬面淨值									
2004年12月31日	38,118	20,129	250,154	4,526	90,500	6,086	8,080	132,858	550,451
2003年12月31日	37,054	21,544	226,424	6,205	83,259	4,207	4,952	93,271	476,916

於2004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46,000元(2003年:無)的固定資產被抵押給銀行作為一 附屬公司向銀行貸款的抵押擔保(附註30)。

附註1: 其中包括賬面淨值為人民幣 23,715,000 元(2003 年:人民幣 26,057,000 元)的礦區樓宇建築物,本集 團於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並未取得相關之土地使用權。

附註2: 其中包括賬面淨值為人民幣 20,651,000 元(2003 年:人民幣 22,056,000 元)的礦區樓宇建築物,本公 司於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並未取得相關之土地使用權。

於2004年12月31日

13.土地使用權

	集團	公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	18,824	12,323
添置	810	_
於2004年12月31日	19,634	12,323
累計攤銷及減值:		
年初	3,588	3,552
本年攤銷	543	309
於2004年12月31日	4,131	3,861
賬面淨值:		
於2004年12月31日	15,503	8,462
於2003年12月31日	15,236	8,771

14. 長期遞延資產

集團

勘查及	土地		
開發成本	補償成本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0,238	61,918	_	72,156
15,754	32,414	3,590	51,758
25,992	94,332	3,590	123,914
2,304	6,353	_	8,657
1,607	3,248	1,610	6,465
3,911	9,601	1,610	15,122
22,081	84,731	1,980	108,792
7,934	55,565	_	63,499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10,238 15,754 25,992 2,304 1,607 3,911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10,238 61,918 15,754 32,414 25,992 94,332 2,304 6,353 1,607 3,248 3,911 9,601 22,081 84,731	開發成本 補償成本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0,238 61,918 — 15,754 32,414 3,590 25,992 94,332 3,590 2,304 6,353 — 1,607 3,248 1,610 3,911 9,601 1,610

於2004年12月31日

14. 長期遞延資產(續)

公司

	土地
	補償成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氏带工儿
或本:	
年初	61,072
添置	18,784
於2004年12月31日	79,856
累計攤銷及減值:	
年初	6,290
本年攤銷	2,903
於2004年12月31日	9,193
脹面淨值:	
於2004年12月31日	70,663
於2003年12月31日	54,782

15. 預付賬款

本集團之預付賬款主要為預付之採礦及探礦權款人民幣45,440,000元(2003年:人民幣46,060,000元)及土地使用權款人民幣22,665,000元(2003年:人民幣4,276,000元)。於200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取得上述採礦權證、探礦權證和土地使用權證。

本公司之預付賬款為預付之採礦及採礦權款人民幣3,360,000元(2003年:人民幣7,850,000元)及 土地使用權款人民幣9,489,000元(2003年:人民幣2,297,000元)。於2004年12月31日,本公司 未取得上述採礦權證、探礦權證和土地使用權證。

於2004年12月31日

16. 無形資產

集團

	上海黃金		
	交易所		
採礦權	的交易權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27,895	500	_	128,395
314,602	_	748	315,350
442,497	500	748	443,745
11,132	50	_	11,182
12,767	50	480	13,297
23,899	100	480	24,479
418,598	400	268	419,266
116,763	450	_	117,213
	人民幣千元 127,895 314,602 442,497 11,132 12,767 23,899	採礦權 的交易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27,895 500 314,602 — 442,497 500 11,132 50 12,767 50 23,899 100 418,598 400	採礦權 的交易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27,895 500 — 314,602 — 748 442,497 500 748 11,132 50 — 12,767 50 480 23,899 100 480 418,598 400 268

於2004年12月31日

16. 無形資產 (續)

公司

	上海黃金	
	交易所	
採礦欋	的交易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6,720	500	37,220
137,108		137,108
173,828	500	174,328
8,400	50	8,450
5,195	50	5,245
13,595	100	13,695
160,233	400	160,633
28,320	450	28,770
	人民幣千元 36,720 137,108 173,828 8,400 5,195 13,595	採礦權 的交易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6,720 500 137,108 — 8,400 50 5,195 50 13,595 100 160,233 400

於2004年12月31日

17. 商譽

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	16,13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a)) ———————————————————————————————————	3,088
於2004年12月31日	19,221
累計攤銷及減值:	
年初	1,613
本年攤銷減負商譽確認為收入	1,841
於2004年12月31日	3,454
賬面淨值:	
於2004年12月31日	15,767
於2003年12月31日	14,520

18. 佔附屬公司的權益

公司

		•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585,156	281,291
應(付)/收附屬公司款	(3,705)	30,937
向附屬公司提供貸款	157,000	50,000
	738,451	362,228

應付/收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提出要求時償還之款項。

向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在5.58%至6.336%之間(2003年:5.5755%),根據貸 款協議訂明的還款時間表償還之款項。

於2004年12月31日

18. 佔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於200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成立/註冊地	公司	實收資本/			
名稱	及經營地	註冊形式	註冊資本		国持股比例	主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直接	間接	
安徽紫金礦業 有限公司 (「安徽紫金」)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8,000	75%	_	金礦開採及地質研究
貴州紫金礦業股份 有限公司 (「貴州紫金」)	中國	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51%	4.8%	金礦開採及地質研究
廈門紫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廈門紫金」)	中國	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96.3%	_	地質研究,及 提供採礦技 術諮詢服務
新疆阿舍勒銅業 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阿舍勒」)	中國	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51%	-	銅礦開採 及地質研究
琿春紫金礦業 有限公司 (「琿春紫金」)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67%	5.8%	金礦開採及地質研究
銅陵紫金礦業 有限公司 (「銅陵紫金」)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4,280	51%	_	金礦開採及地質研究
福建上杭紫金水電 有限公司 (「紫金水電」)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5,000	_	50.9%	暫無營業
福建上杭金山建設工程有限公司(「金山建設」)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9,000	_	61.6%	提供建築服務

18. 佔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名稱	成立/註冊地及經營地	公司 註冊形式	實收資本/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集! 直接	團持股比例 間接	主營業務
西藏金地礦業 有限公司 (「西藏金地」)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	51%	1%	金礦開採及地質研究
四川九寨溝紫金礦業 有限公司 (「九寨溝紫金」)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40,000	60%	_	金礦開採及地質研究
青海威斯特銅業 有限責任公司 (「青海威斯特」)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20,000	60%	_	銅礦開採 及地質研究
新疆金寶礦業 有限責任公司* (「新疆金寶」)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	40.8%	鐵礦開採 及地質研究
新疆紫金礦業 有限公司 (「新疆紫金」)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	68%	_	暫無營業
四川甘孜州紫金 礦業有限公司 (「四川甘孜」)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2,000	60%	_	金礦開採及地質研究
福建紫金投資 有限公司 (「紫金投資」)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	95%	4.8%	投資主體
巴彥淖爾紫金有色金屬 有限公司 (「巴彥淖爾」)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25,000/ 250,000	60%	_	鋅冶煉

^{*} 新疆金寶為本公司一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附屬公司,由於受本公司控制而作為附屬公司列賬。

上述附屬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國際其他成員 所進行審計。

本集團董事認為,上述表格所列為對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或為構成淨資產之重大組 成部分之附屬公司,而詳列其他附屬公司會造成篇幅過分冗長。

於2004年12月31日

19. 佔聯營公司的權益

	隻	集 團	公	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佔聯營公司淨資產權益 收購一聯營公司產生之	50,590	11,307	25,982	11,307
負商譽減攤銷及減值	(277)	(317)	(277)	(317)
	50,313	10,990	25,705	10,990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結構	成立/註冊 及經營地	集團 持股比例	主營業務
福建龍岩馬坑礦業有限公司	公司	中國	31.5%	鐵礦開採及 地質研究
福建省上杭縣汀江水電有限公司	公司	中國	49%	發電

上述聯營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國際其他成員 所進行審計。

20. 佔合營公司的權益

·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7,040	

合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成立/		佔有比例		
名稱	業務結構	註冊及經營地	所有權	投票權	利潤分配權	主營業務
福建紫金銅業有限公司	公司	中國	30%	33%	30%	生產及銷售 銅合金 板帶
貴州新恒基礦業有限公司	公司	中國	20%	20%	20%	黃金開採及 地質研究

上述合營公司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國際其他成員所進行審計。

21. 待出售之金融資產

	集團		公	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的權益投資	19,990	40	19,890	40

待出售之金融資產乃對普通股的投資,相應地,並無固定到期日及票面利率。

22. 存貨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47,631	24,824	17,830	13,812
在產品	84,703	77,369	72,740	73,522
產成品	62,224	19,431	43,746	17,825
	194,558	121,624	134,316	105,159

包括在上述結餘,本集團及本公司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之存貨金額為人民幣2,921,000元(2003:人民幣1,688,000元)。

於2004年12月31日

23. 預付賬款、定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集團和公司

上年度本集團和本公司之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中包括了應收的通過承銷商行使超額配售權而發行的H股所募集的資金人民幣247,657,000元。該款項已於本年度收到。

24. 應收賬款

根據銷售貨品的收款到期日釐定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4個月內	7,170	2,373	3,900	437
4-12個月	198	_	193	_
1-2年	165	_	20	_
2年以上	301	_	_	_
	7,834	2,373	4,113	437

金錠的銷售於交易日結賬,銷售其他產品的賒賬期則介於30-120日之間。

25. 關聯方結餘

		隻	美 團	公司	
	附註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少數股東款:					
貞豐縣工業投資					
有限公司	(i)	400	800	400	800
琿春金銅礦業					
有限責任公司	(ii)	2,307	2,905	_	_
		2,707	3,705	400	800
應收新疆阿舍勒股東					
控制的公司款項:					
新疆有色黃金建設公司	(iii)	_	436	_	_
		_	436	_	_
		2,707	4,141	400	800

附註:

- (i) 提供給貞豐縣工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之款項。
- (ii) 提供給琿春金銅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之款項。
- (iii) 結餘為上年度預付給新疆有色黃金建設公司的工程款。該工程款無抵押,免息並已於本年度清償。

於2004年12月31日

26. 其他金融資產

		_	集	公	司
	附註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公司債券,上市	(i)	766	_	635	_
公司债券,非上市	(ii)	10,000	_	10,000	_
借款	(iii)	2,000	_	2,000	_
		12,766	_	12,635	_

附註:

- (i) 該上市可轉換公司債券之結餘為於2004年12月31日之市場價格,利息按年利率1.2%計算。
- (ii) 該非上市公司債券到期日為2014年11月16日,利息按年利率4.94%計算。
- (iii) 借款之到期日為2005年10月13日,利息按年利率5.844%計算。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7,747	1,046,466	641,627	964,275
定期存款	84,688	82,475	64,688	12,475
	912,435	1,128,941	706,315	976,750
減去:由於銷售黃金抵押在 銀行的質量保證金 限定於礦山閉坑時用作 復墾及環保成本的	(2,000)	(2,000)	(2,000)	(2,000)
定期存款(附註)	(21,688)	(12,475)	(21,688)	(12,475)
	(23,688)	(14,475)	(23,688)	(14,475)
	888,747	1,114,466	682,627	962,275

附註:根據龍岩市人民政府的規定,本公司必須於銀行抵押一定金額的存款,該筆存款將被指定用於礦山閉 坑後的復墾和環保成本。於2004年12月31日,公司已抵押的銀行存款為人民幣21,688,000元(2003年: 人民幣12,475,000元)。該銀行存款的使用須經上杭縣政府的批准。2004年度,本公司已提取復墾及 環保成本撥備合計為人民幣12,793,000元(2003年:人民幣13,377,000元)(附註33)。

2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集團和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結餘包括了應付給社保基金的款項合計人民幣120,575,000元(附註35(b))(2003年:人民幣120,575,000元)。

29. 應付賬款

應付款項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1,633	102,890	61,026	93,929
1-2年	4,221	66	1,656	66
2-3年	3,033	40	3,028	40
3年以上	531	226	531	226
	139,418	103,222	66,241	94,261

於200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賬款包括了應付給股東的人民幣4,545,000元貿易結餘(2003年:人民幣32,225,000元),以及應付給少數股東的貿易結餘人民幣12,154,000元(2003年:人民幣29,647,000元)。支付給股東及少數股東的結餘均無抵押,免息及按正常商業條款償還的款項。

於2004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付賬款包括了應付給股東的人民幣4,527,000元貿易結餘(2003年:人民幣31,673,000元),以及應付給少數股東的貿易結餘人民幣12,154,000元(2003年:人民幣27,563,000元)。支付給股東及少數股東的結餘均無抵押,免息及應按正常商業條款償還的款項。

於2004年12月31日

30. 附息銀行貸款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總額	311,647	199,400	149,400	149,400
減去:包括在流動負債中				
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45,000)	_	(40,000)	
一年後到期的款項	266,647	199,400	109,400	149,400
銀行貸款:				
未擔保	149,400	149,400	149,400	149,400
已擔保	162,247	50,000	_	
	311,647	199,400	149,400	149,400
銀行貸款到期償還如下:				
1年內	45,000	_	40,000	_
1-2年	40,047	55,000	29,800	40,000
2-5年	226,600	119,600	79,600	84,600
超過5年	_	24,800	_	24,800
	311,647	199,400	149,400	149,400

銀行貸款的年利率介為2.88%至6.70%之間(2003年:年利息率2.88%至6.70%)。

銀行貸款由一附屬公司的一少數股東提供擔保(附註38)且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46,000元的固定資產(2003年:無)作為抵押擔保(附註12)。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貸款由本公司提供擔保(附註38)。

31. 短期銀行貸款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擔保	_	44,500	_	44,000
已擔保	_	12,000	_	_
	_	56,500	_	44,000

短期銀行貸款由本公司提供擔保。

32. 其他長期借款

集團和公司

		2004	2003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龍岩市委知識分子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	(i)	_	200
上杭縣科技局	(ii)	_	30
上杭縣社會勞動保險公司	(iii)	1,000	1,000
		1,000	1,230
一年內到期的其他長期借款		(1,000)	(230)
		_	1,000
其他長期借款到期償還如下:			
1年內		1,000	230
1-2年		_	1,000
		1,000	1,230

附註:

- (i) 該結餘為無抵押,年利率為20%並已於本年度償還之借款。
- (ii) 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並已於本年度償還之借款。
- (iii) 該結餘由本公司的退休基金作為抵押。該退休基金由上杭縣政府管理,年利率為5.76%且已於2005年3 月償還。

33. 復墾及環保成本撥備

	集團 人民幣千元	公司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414	13,377
本年撥備	12,793	12,793
本年動用	(1,037)	_
於2004年12月31日	26,170	26,170

提取的用於復墾及環保成本的撥備經由董事充分估計。

於2004年12月31日

34. 其他長期應付款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新疆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	(i)	32,420	32,420	_	_
新疆有色金屬工業公司	(i)	9,721	9,721	_	_
上杭縣財政局	(ii)	50,498	_	50,498	_
福建省閩西地質大隊	(iii)	3,433	4,233	3,433	4,233
獎金	(iv)	23,104	_	23,104	
		119,176	46,374	77,035	4,233

附註:

- (i) 該結餘為因新疆阿舍勒之發起人於1999年8月13日新疆阿舍勒成立時注入資產而應付給新疆阿舍勒發起 人的款項。而該結餘無抵押,免息,並將從2006年起分5年等額歸還。
- (ii) 該結餘為應付給上杭財政局,用於購買紫金山西北部銅礦礦段探礦權之轉讓款。該結餘無抵押、免息並從2005年7月起分10年歸還。即期部分合計人民幣5,611,000元已包括在於2004年12月31日的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結餘中。
- (iii) 該結餘為應付給福建閩西地質大隊,用於購買紫金山東南部金礦礦段探礦權之轉讓款。該結餘無抵押、 免息並從2004年起分5年等額歸還。即期部分人民幣800,000元已包括在於2004年12月31日的應計負債 及其他應付款結餘中(2003:人民幣800,000元)。
- (iv) 該結餘為應付給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獎金。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可於任期屆滿時索求其獎金。

其他長期應付款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5年	86,855	24,231	48,748	3,200	
5年以上	32,321	22,143	28,287	1,033	
	119,176	46,374	77,035	4,233	

於2004年12月31日

35. 股本

	2004 股份數量 <i>千股</i>	2004 面值 人 <i>民幣千元</i>	2003 股份數量 <i>千股</i>	2003 面值 <i>人民幣千元</i>
已註冊	2,628,262	262,826	1,314,131	131,413
已發行及實繳 一面值為0.1元/股的內資股				
(2003:每股人民幣0.1元)	1,827,174	182,717	913,587	91,359
一面值0.1元/股的H股	801,088	80,109	400,544	40,054
	2,628,262	262,826	1,314,131	131,413

本年度公司已發行的股本變動如下:

	2004 股份數量 <i>千股</i>	2004 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03 股份數量 <i>千股</i>	2003 面值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14,131	131,413	95,000	95,000
股份分拆(附註(a)) 內資股轉換為銷售H股(附註(b)) 配售及公開發售股份(附註(c)) 股本溢價轉增股本(附註(d))	 1,314,131	 131,413	855,000 (36,413) 400,544 —	— (3,641) 40,054 —
年末	2,628,262	262,826	1,314,131	131,413

於2004年12月31日

35. 股本(續)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於2003年6月28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及中國證監會於2003年11月18日發出的批准文件,本公司每股票面價值為1.00元的內資股分拆為10股每股面值為0.1元的內資股。
- (b) 根據《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暫行辦法》,合計為36,413,090股內資股轉換為36,413,090的銷售H股。出售的36,413,090股銷售H股所募集的資金人民幣128,034,000元,在扣除部分發行費用人民幣7,459,000元後(該筆費用指由於銷售H股應由社保基金承擔的部份)應該上繳社保基金(附註28)。
- (c) 於2003年12月23日 · 348,300,000股面值為0.1元/股的普通H股,其中包括了316,636,364股新發行的H股及31,663,636股銷售H股,以每股港幣3.3元(大致等於人民幣3.516元)的價格向海外投資者發行。於2003年12月29日 · 增加發行52,244,000股面值為0.1元/股的普通H股,其中包括了47,494,546股新發行H股和4,749,454股銷售H股,以每股港幣3.3元(大致等於人民幣3.516元)的價格向海外投資者發行。在扣除合計銷售36,413,090股H股所募集大約人民幣120,575,000元上繳社保基金(如附註(b)所述)及發行費用大約人民幣82,050,000元後(未扣除應由社保基金承擔的人民幣7,459,000元發行費用,如上述附註(b)所述),公司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1,205,748,000元,其中包括實繳股本合計為人民幣36,413,000元和股本溢價合計為人民幣1,169,335,000元(附註36)。
- (d) 根據公司於2004年5月28日召開的股東大會通過的關於股本溢價轉增股本的決議,公司以一股送一股的方式新發行1,314,130,910股每股面值為0.1元的普通股。

本公司普通H股在所有方面與內資股同股同權。

36. 儲備

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及上年度儲備的結餘及變動情況見財務報表第52頁之綜合股本變動表。

公司

			法定盈餘	法定			擬派	
	附註	股本溢價	公積金	公益金	資本儲備	留存溢利	末期分紅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於2003年1月1日		45,043	22,257	11,129	897	12,272	95,000	186,598
已支付股息		_	_	_	_	_	(95,000)	(95,000
佔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_	_	_	356	_	_	356
發行新股	35(c)	1,243,926	_	_	_	_	_	1,243,926
發行新股費用	35(c)	(74,591)	_	_	_	_	_	(74,591
本年度純利		_	_	_	_	306,031	_	306,031
撥(自)/入儲備		_	31,666	15,833	_	(47,499)	_	_
擬派末期分紅	10	_	_	_	_	(197,120)	197,120	_
於2003年12月31日及								
2004年1月1日		1,214,378	53,923	26,962	1,253	73,684	197,120	1,567,320
已支付股息		_	_	_	_	_	(197,120)	(197,120
佔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_	_	_	543	_	_	543
股本溢價轉增股本	35(d)	(131,413)	_	_	_	_	_	(131,413
本年度純利		_	_	_	_	370,703	_	370,703
撥(自)/入儲備		_	42,242	21,120	_	(63,362)	_	_
擬派末期分紅	10	_	_	_	_	(262,826)	262,826	_
於2004年12月31日		1,082,965	96,165	48,082	1,796	118,199	262,826	1,610,033

附註:

(a)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和附屬公司的章程,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須將其除税後溢利(依照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釐定)的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儲備達到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50%為止。在符合中國法規若干限制條件的前提下,法定盈餘公積金可轉增本公司的股本,但儲備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b) 法定公益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和附屬公司的章程,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釐定)的5%至10%撥入法定公益金。除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清盤外,法定公益金不予分派。法定公益金必須用作員工福利設施的資本開支,但該等設施仍屬本公司和附屬公司的財產。

於2004年12月31日

36. 儲備(續)

(c) 可供分派之儲備

根據本公司章程,可供分派的儲備是以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定的本公司溢利孰低為基準。

根據中國公司法,在如上文所述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後,除税後溢利可用作股息分派。

於200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儲備金大約為人民幣381,025,000元(2003年:人民幣270,804,000元)。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04年3月16日,廈門紫金分別與兩家獨立第三方,武漢地大高科產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 武漢電信實業有限責任公司簽定協議,以人民幣1,747,000元之對價購入稀土材料51%之股權。

於2004年3月18日,廈門紫金與一獨立第三方,中國石化集團滇黔桂石油勘探局簽定協議,以人民幣3,200,000元之對價購入納米技術51%股權。

根據2004年4月11日本公司與青海威斯特達成的協議,青海威斯特的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20,000,000元,本公司以現金出資人民幣72,000,000元,佔增資後青海威斯特60%股權。

根據2004年3月18日本公司與新疆金寶達成的協議,新疆金寶的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50,000,000元,本公司以現金出資人民幣30,000,000元,佔增資後的新疆金寶60%股權。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收購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59,968
無形資產	99,620
長期遞延資產	3,398
待出售之金融資產	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807
存貨	4,700
應收賬款	450
預付賬款,定金及其他應收款	14,946
	316,989
應付賬款	(11,38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109,150)
附息銀行貸款	(8,336)
其他長期貸款	(14,500)
少數股東權益	(69,755)
	(213,130)
淨資產公平價值	103,859
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17)	3,088
	106,947
對價:	
支付的現金	106,947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如下:	
已付現金額	(106,947)
所收購的現金淨額	133,807
現金流入淨額	26,860

自收購日後,上述附屬公司未對本年度之營業額或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之綜合溢利產生重大 影響。

於2004年12月31日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處置佔附屬公司的權益

於2004年4月23日,本公司分別與福建省上杭縣華輝礦建實業有限公司及福建省上杭縣麒麟工貿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人民幣2,261,000元之對價出售金山建設16%之股權。該項處置於本年度產生轉讓收益人民幣9,000元(附註3)。

於2003年1月11日,本公司與新疆阿舍勒的股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 訂立協議,以人民幣5,000,000之對價出售新疆阿舍勒2%之股權。於2003年1月13日,本公 司從中寶科控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人民幣300,000元以補償出售新疆阿舍勒2%的股權給新疆維 吾爾自治區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產生的損失。以上的股權轉讓於2003年度產生人民幣 164,000元的投資損失,並撇銷未攤銷的商譽人民幣633,000元。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於固定資產中資本化的利息為人民幣6,837,000元(2003年:人民幣5,548,000元)(附註5)。

於2003年1月9日,2003年5月20日和2003年12月9日,琿春紫金之一少數股東以帳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000,000元和人民幣4,000,000元的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出資,以獲得琿春紫金20%股權。

38. 關聯方交易

(i) 除在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細列出的交易及結餘外,本年度本集團還與如下關聯方發生重大 交易: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交易性質	註解	2004 人民幣千元	2003 人民幣千元
福建省新華都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	建築服務費	(a)	86,226	97,093
福建省閩西地質大隊	股東	購買採礦權及探礦 權的費用	(b)	_	10,736
琿春金銅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琿春紫金股東	建築服務費用貸款	(a) (c)	_ 2,512	3,222 2,905
		購買股權之定金	(d)	5,993	_
福建省上杭鴻陽礦山工程有限公司	琿春紫金及貴州 紫金股東	建築服務費用	(a)	67,526	72,290
西藏自治區地質礦業勘查開發局地熱地質大隊	西藏金地公司股東	探礦服務費	(f)	2,500	_
		預付採礦及探礦權費用	(g)	_	13,200
福建省上杭縣金馬經濟開發有限公司	金山建築工程公司股東	貸款	(h)	1,500	500
上杭大光明電力集團有限公司	紫金水電股東	貸款	(h)	_	6,860
銅陵金蟾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銅陵紫金股東	購買採礦和探礦權費用	(i)	_	16,800

於2004年12月31日

38. 關聯方交易(續)

(i) (續)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交易性質	註解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	新疆阿舍勒股東	處置新疆阿舍勒2%股權	(j)	_	5,000
新疆寶地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新疆阿舍勒股東	基建建築費	(1)	_	1,300
富蘊縣金豹運輸公司	新疆金寶的少數 股東控制的一家公司	出售固定資產收入	(e)	5,000	_
		運輸服務費	(e)	3,661	_
上杭縣礦業建築有限公司	金山建築一 少數股東的股東	貸款	(h)	_	1,100
新疆有色黃金建設公司	新疆阿舍勒股東 控股的一家公司	預付建築款項	(k)	761	1,282
		基建建築費	(m)	_	3,768

附註:

- (a) 該等交易乃根據公開價格或提供給獨立第三方類似條件執行。
- (b) 根據本公司與福建省閩西地質大隊於2003年6月28日簽訂的協議,本公司向福建省閩西地質大隊以 人民幣10,736,000元之對價購買上杭縣紫金山金銅礦東南礦段的探礦權及採礦權。
- (c) 此等貸款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的歸還期限。
- (d) 根據2004年4月15日琿春紫金與琿春金銅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簽訂的協議,本集團支付定金合計人民幣5,993,000元予琿春金銅礦業有限責任公司購買其持有的琿春紫金20%股權。
- (e) 此等交易乃根據雙方協商達成一致的條款執行。
- (f) 用於支付由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提供的勘查服務費用。該交易價格乃參照中國政府頒佈的標準收費 幅度釐定。

38. 關聯方交易 (續)

(i) (續)

附註:(續)

- (g) 根據本公司(代表其附屬企業「西藏金地」)與西藏自治區地質礦業勘查開發局地熱地質大隊於2003年7月16日訂立的協議,西藏金地同意從西藏自治區地質礦勘查開發局地熱地質大隊以人民幣13,200,000元的對價購買馬攸木岩金礦的採礦及探礦權。西藏金地已於2003年12月31日預付人民幣13,200,000元。於2004年12月31日,西藏金地已取得採礦權和探礦權證。
- (h) 該等貸款無抵押,免息,並已於本年度全部歸還。上年度的貸款於2003年8月19日全額還清。
- (i) 根據銅陵紫金與安徽銅陵金蟾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於2003年6月1日簽定的協議,銅陵紫金向安徽銅陵金蟾礦業有限責任公司購買焦沖金礦、蛤蟆嶺金礦及青陽縣尹家榨金礦的探礦權及採礦權,代價為人民幣16,800,000元。銅陵紫金於本年度取得探礦權及採礦權證。
- (j) 根據本公司與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於2003年1月11日所簽訂的協議,本公司將 5,000,000股新疆阿舍勒的股份出售與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代價為人民幣 5,000,000元。
- (k) 本年度交易額為新疆阿舍勒之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從新疆阿舍勒獲得的貸款。該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參與了新疆阿舍勒的基建建築工程項目。該等貸款無抵押、免息並以抵減未來建築款來償還。
- (I) 根據新疆阿舍勒與新疆寶地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於2002年10月10日訂立的合約,新疆寶地礦業有限 責任公司承擔新疆阿舍勒的引水平硐建築工程項目。由新疆阿舍勒支付的引水平硐建築工程項目費 用乃參照國家頒佈的標準收費幅度釐定。該建築工程已於2003年10月完工。
- (m) 根據新疆阿舍勒與新疆有色黃金建築有限公司於2002年5月3日及2002年7月1日分別訂立的協議, 新疆有色黃金建築公司承擔新疆阿舍勒的採礦巷道及引水平硐建設工程。引水平硐建設工程已於 2003年9月完工,採礦巷道建築工程於2004年轉由獨立的第三方承擔。引水平硐建設工程費用乃參 照中國政府頒佈的標準收費幅度釐定。

除上述內容以外,根據新疆阿舍勒與其股東控制的烏魯木齊有色冶金設計研究院及屬獨立第三方的北京有色冶金設計研究總院於2001年3月2日達成的協議,由烏魯木齊有色冶金設計研究總院(以下統稱「研究院」)共同承擔新疆阿舍勒銅礦的初期工程建設全部設計工作,合同訂立的設計費用為人民幣6,500,000元。於2002年5月20日,新疆阿舍勒與研究院簽訂補充合同,確認上述合同的金額另行增加人民幣650,000元,及研究院向新疆阿舍勒提供修改後的可行性研究報告須另行增加100,000元。於2003年,新疆阿舍勒共向研究院支付設計費用人民幣2,050,000元。

於2004年12月31日

38. 關聯方交易 (續)

(ii) (a) 一少數股東為一附屬公司提供的銀行貸款擔保

2003年5月8日,新疆阿舍勒之股東,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與中國一家銀行訂立擔保協議。依照協議,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一附屬公司新疆阿舍勒提供最高達人民幣116,000,000元的長期貸款擔保。於2004年12月31日,擔保額已達最高限額人民幣116,000,000元。

(b) 本公司為一聯營公司提供的銀行貸款擔保

聯營公司名稱	擔保種類	2004 人民幣千元	2003 人民幣千元
福建龍岩馬坑礦業有限公司 最高擔保額	公司擔保	15,000	15,000
已使用擔保額		13,500	15,000

(c) 本公司為附屬公司提供的銀行貸款擔保

		2004	2003
附屬公司名稱	擔保種類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夏門紫金			
最高擔保額	公司擔保	25,000	25,000
已使用擔保額		_	25,000
貴州紫金			
最高擔保額	公司擔保	25,000	27,000
已使用擔保額		25,000	27,000
新疆阿舍勒			
最高擔保額	公司擔保	173,400	173,400
已使用擔保額		137,000	10,000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新疆阿舍勒從銀行獲得人民幣137,000,000元的長期貸款。該貸款由本公司及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提供擔保(附註38(ii)(a))。

39. 或有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在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或有負債如下: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為下列各方提供的銀行貸款擔保:				
第三方	_	7,600	_	7,600
附屬公司	_	_	223,400	225,400
一聯營公司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有追索權的貼現票據	_	8,300	_	_
	15,000	30,900	238,400	248,000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向銀行提供擔保而獲批予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提供的銀行貸款額度分別已使用達人民幣162,000,000元(2003年:人民幣60,500,000元)和人民幣13,500,000元(2003年:人民幣15,000,000元)。

40. 經營性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根據經營性租賃協議,本集團出租辦公場所及機動車輛,租期介於2-5年之間。

於2004年12月31日,本集團和本公司按照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應收的未來最低租賃額: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245	510	246	273
2-5年(包括首尾兩年)	3,699	1,064	152	135
	4,944	1,574	398	408

於2004年12月31日

40. 經營性租賃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性租賃協議,本集團租用某些辦公場所及土地,辦公場所的租期為1年,土地的租期 為1-10年。

於2004年12月31日,本集團和本公司按照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額: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152	1,163	1,152	1,146
2-5年(包括首尾兩年)	4,540	4,540	4,540	4,540
5年後	1,135	2,270	1,135	2,270
	6,827	7,973	6,827	7,956

41. 承諾

除上述註解40的經營性租賃承諾外,本集團和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日承諾如下:

	集團		公司	
	2004	2003	2004	200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一購買廠房,機器及礦山資產	175,640	136,166	16,244	20,335
一購買探礦及採礦權	49,000	51,850	49,000	51,850
一購買土地使用權	13,332	_	9,950	_
一附屬公司的注資	_	_	219,702	82,867
一收購附屬公司之權益	23,967	_	23,967	_
	261,939	188,016	318,863	155,052
已授權但未簽訂協議 一固體廢棄物綜合利用及				
環境治理工程	58,959	81,549	58,959	81,549
一南崗職工公寓樓項目	5,400	_	_	<u> </u>
一選礦藥劑廠項目	10,627	_	_	_
	74,986	81,549	58,959	81,549
	336,925	269,565	377,822	236,601

42. 金融工具及可能之風險分析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承受因利率變動產生的市場風險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銀行存款,應收關聯方款,其他金融資產,應收賬款,應收票據,預付賬款,定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和待出售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預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應付賬款,貸款及其他借款。

(i) 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存款主要存放在中國人民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交通銀行、興業銀行、光大銀行、中國民生銀行、中信實業銀行、中國招商銀行、農村信用合作社及城市信用合作社。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包括存放於農村信用合作社及城市信用合作社(於中國註冊,從事銀行業務)之存款。分別為人民幣2,979,000元及人民幣1,416,000元。該等存款之條款與存放於其他商業銀行之存款一致。農村信用合作社及城市信用合作社有責任於被要求時清償該等款項。

本集團董事認為,以收到時為確認存款利息收入的依據遵循了謹慎原則,故於財務報表中不 對存款利息進行預提。

本集團未發現任何重大可能與任何單個或集團交易方發生相關之集中信貸風險。

(ii)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乃保持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持有由銀行提供之可使用授信額度,以備 作支付下年度經營計劃之承諾支出。

(iii)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貸款相關。

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均不受市場利率風險影響。

(iv) 外滙風險

由於本集團外幣業務有限,本集團並無重大之外滙風險。

於2004年12月31日

42. 金融工具及可能之風險分析(續)

(v) 公平價值

現金,銀行存款,應收關聯方款,其他金融資產,應收賬款,應收票據,預付賬款,定金及 其他應收賬款,預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應付賬款,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之公平價值與相應 之賬面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本集團未參與任何外滙套期保值交易。

於2004年12月31日,基於與同等條款及到期日的其他貸款的現行利率相似,本集團的長期借款與其公平值相若。

當無活躍市場及可依賴之公平價值存在時,待出售之金融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撥備計算(詳見附註21)。

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為參照其於資產負債表日市價進行估計。當無活躍市場及可依賴之公平價值存在時,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撥備計算(詳見附註26)。

公平價值之估計乃基於相關市場信息及金融工具信息於某一時點作出。這些估計性質上是主觀的,包含不確定因素及重大判斷事項,因此不能精確決定。假設的變化會對這些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43. 結算日後事項

- (i) 於2005年1月10日,本公司與廈門紫金共同成立一家新公司「紫金國際礦業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境內外礦產資源的勘查與開發。該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本公司與廈門紫金分別投入人民幣47,500,000元和人民幣2,500,000元,分別佔該公司95%和5%的股權。
- (ii) 根據2005年1月16日本公司與廣東省黃金公司及信宜市黃金公司簽定的協議,本公司向廣東 省黃金公司和信宜市黃金公司收購其佔廣東信宜東坑金礦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廣東信 宜」)80%股權,代價為6,400,000元。廣東信宜主要從事黃金開採。該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000,000元。
- (iii) 於2005年2月4日,本公司與遼寧中部城市經濟技術聯合開發有限公司、瀋陽碧月潭溫泉度假酒店有限公司共同成立一家新公司「遼寧紫金礦業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金銅礦開採及地質研究。根據協議,該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本公司佔75%的股權。
- (iv) 根據2005年4月6日本公司、西部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區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第六地質大隊、西藏自治區昌都地區國有資產經營公司和西藏自治區礦業開發總公司簽訂的發起人協議,西藏玉龍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該公司主要從事銅礦開採及地質研究。根據協議,該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25,000,000元,本公司佔39%的股權。
- (v) 於2005年4月7日,董事會建議末期分紅為普通股人民幣0.10元/股,合計金額約為人民幣262,826,000元。該建議末期分紅須經過即將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的批准後方可作實。
- (vi) 於2005年4月7日,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溢價中一筆數額為人民幣262,826,182元的儲備金,轉為2,628,261,820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0.1元的股票,並按2004年末已發行股本2,628,261,820股為基數,每10股現有普通股轉增10股新普通股派送股東。

於2004年12月31日

44. 比較數據

根據董事意見,對截止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某些比較數據作重分類調整已使更恰當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所作調整滙總如下:

- (i) 本集團購買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人民幣4,276,000元,購買探礦權的預付款人民幣46,060,000元,於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中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賬款。
- (ii) 本公司購買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人民幣2,297,000元,購買探礦權的預付款人民幣7,850,000元,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賬款。
- (iii) 向福建閩西地質大隊購買採礦權的應付款項人民幣4,233,000元,重分類為其他長期應付款。
- (iv) 本集團和本公司分別計提的復墾及環保成本撥備人民幣14,414,000元和人民幣13,377,000元 於資產負債表中重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v) 土地使用權、長期遞延資產及無形資產攤銷合計人民幣6,917,000元於綜合損益表中重分類至經營成本。

45. 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2005年4月7日批准並授權發佈。